

泰州市总工会

关于征集 2026 年全市职工科技创新项目的通知

各市（区）总工会，市直各单位（系统）工会：

为进一步深化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，激发职工科技创新热情和活力，服务发展新质生产力，助力我市在科技自立自强上走在前，根据省总工会、省科学技术厅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、省知识产权局《关于开展 2026 年度江苏省职工十大科技创新成果、十大先进操作法、十大发明专利认定工作的通知》（见附件 1）要求，市总工会决定开展全市职工科技创新项目征集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征集流程

1.广泛发动。各市（区）总工会、市直各单位（系统）工会面向基层一线，重点发动制造业、现代服务业、重点工程建设等行业一线在岗职工、技术骨干、班组团队、技能人才以及劳模工匠创新工作室、职工创新工作室、劳模创新团队等主体参与项目申报。

2.项目申报。项目完成（发明）人通过“全省职工科技创新成果申报认定平台”进行在线申报，确保申报材料真实、完整、

规范，重点体现项目的创新性、实用性、可推广性。项目申报条件按照《关于开展2026年度江苏省职工十大科技创新成果、十大先进操作法、十大发明专利认定工作的通知》要求执行。

3.归口初审。各市（区）总工会及市直单位（系统）工会对申报项目开展形式审查和初步筛选，重点核查项目真实性、创新性及应用成效，严格把关后择优推荐。各市（区）总工会每个类别推荐项目不超过3项，市直单位（系统）工会每个类别可推荐1项，推荐时按要求填写项目汇总表（见附件2、3、4）。

4.专家评审。市总工会组织专家对符合条件的申报项目开展评审，评审工作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原则，重点考察项目技术先进性、实际应用成效、综合效益等。

5.结果公示。评审结束后，市总工会对每个类别排名前5位的优秀项目进行公示。公示无异议的，由市总工会向项目第一完成（发明）人颁发证书，并优先纳入市级工匠培育对象。

6.提名上报。每个类别排名前5位的优秀项目，提名参加2026年度全省职工“十大科技创新成果、十大先进操作法、十大发明专利”认定活动。

二、其他

1.请各市（区）总工会和市直各单位（系统）工会于2026年6月11日前，将项目汇总表的word版及加盖公章的PDF版报送至市总工会劳动和经济部邮箱 tzlmb@163.com。

2.所有申报材料须确保电子版与纸质盖章版内容完全一致，逾期未报送的，视为自动放弃申报资格。

联系人：印丹，联系电话：82385036。

- 附件：1.《关于开展2026年度江苏省职工十大科技创新成果、十大先进操作法、十大发明专利认定工作的通知》
- 2.江苏省职工十大科技创新成果推荐汇总表
- 3.江苏省职工十大先进操作法推荐汇总表
- 4.江苏省职工十大发明专利推荐汇总表

